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 廖窈萱 電話: 02-7736-6223

電子信箱: vivian@mail. moe. gov. tw

受文者:國立岡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師(一)字第114260124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3學年度音樂團隊經營與管理講座資訊一覽表 (A0900000E_1142601246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「113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推廣活動實施計畫— 音樂團隊經營與管理講座」一案,請協助轉知,鼓勵校內 教師踴躍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部113年11月27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30117324號函 續辦。
- 二、為擴大辦理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賽後推廣系列活動,特辦理 旨揭實施計畫,並邀請來自日本、美國及本國專家學者辦 理音樂團隊經營與管理講座,以精進國內第一線教師專業 能力。
- 三、旨揭活動共辦理9場次,詳細資訊如下:
 - (一)辦理時間:114年6月2日(星期一)及3日(星期二); 各梯次時間、課程資訊及地點請見附件。
 - (二)活動地點: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(高雄市鳳山區三 多一路1號)。
 - (三)報名時間:自即日起至114年5月23日(星期五)下午5點





止。



(四)報名資格及方式:

- 銀取順序:藝術才能班(音樂)教師優先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音樂正式教師次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代理 (代課)教師第三順位。
- 2、活動全程免費,可依實際需求參與課程,各單元全程 參與者,將核予研習時數1或1.5小時,請逕至全國教 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- 四、檢送113學年度音樂團隊經營與管理講座資訊一覽表供 參。

正本: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各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

副本: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(均含附件) 電2025/08/09文

